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25-047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张鸿飞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张明睿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其他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大悦城 | 股票代码 | 000031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邓晓天 | 杨杰 | |
| 办公地址 |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中粮福临门大厦13层 | | |
| 电话 | 86-010-85619759 | | |
| 电子信箱 | 000031@cofco.com |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15,231,451,986.15 | 16,082,272,339.20 | -5.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08,604,844.31 | -363,651,520.02 | 129.8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92,630,617.86 | -419,868,331.78 | 122.0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687,072,480.85 | 1,945,060,327.19 | 38.1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3 | -0.08 | 137.5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3 | -0.08 | 137.5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2% | -2.68% | 增加3.7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69,389,126,120.97 | 178,574,917,228.68 | -5.1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0,780,921,080.70 | 10,595,809,900.29 | 1.75%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96,56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明毅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49.28% | 2,112,138,742 | - | - | - |
|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20.00% | 857,354,140 | - | - | - |
|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深 | 基金、理财产品等 | 6.61% | 283,417,532 | 283,417,532 | - |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国有法人 | 1.50% | 64,479,900 | - | -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57% | 24,597,333 | - | - | - |
| 张忱业 | 境内自然人 | 0.43% | 18,262,637 | -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全指房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基金、理财产品等 | 0.38% | 16,410,200 | - | - | - |
| 徐开东 | 境内自然人 | 0.37% | 15,834,240 | - | - | - |
| 唐永江 | 境内自然人 | 0.31% | 13,396,005 | - | - | - |
| 阿拉丁传奇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一般法人 | 0.18% | 7,648,300 | - |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前十名股东中，明毅有限公司是中粮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股东徐开东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984,140股，普通账户持有12,850,100股，实际合计持有15,834,240股；股东唐永江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3,396,005股，普通账户持有0股，实际合计持有13,396,005股。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 债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债券代码 | 发行日 | 到期日 | 债券余额(万元) | 利率 |
|---|---|---|---|---|---|---|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20大悦01 | 149189 | 2020-08-04 | 2025-08-04 | 200,000 | 3.15% |
|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 22中粮02 | 149783 | 2022-1-19 | 2029-1-19 | 50,000 | 3.49% |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22大悦01 | 148102 | 2022-10-26 | 2027-10-27 | 150,000 | 3.13% |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 22大悦02 | 148141 | 2022-12-16 | 2027-12-19 | 150,000 | 4.27% |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23大悦01 | 148174 | 2023-1-18 | 2028-1-19 | 200,000 | 3.97% |
|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3中粮01 | 148228 | 2023-4-14 | 2028-4-17 | 100,000 | 3.34% |
|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24中粮01 | 148570 | 2024-1-17 | 2029-1-18 | 70,000 | 3.13% |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 25大悦01 | 133991 | 2025-03-25 | 2029-03-26 | 110,000 | 2.45% |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 25大悦02 | 133992 | 2025-03-25 | 2030-03-26 | 50,000 | 2.60% |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 25大悦03 | 134376 | 2025-7-24 | 2029-7-28 | 80,000 | 2.05% |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 25大悦04 | 134377 | 2025-7-24 | 2030-7-28 | 120,000 | 2.41% |
|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注) | 23中粮置业MTN001 | 102382140 | 2023-08-17 | 2025-08-21 | 150,000 | 3.73% |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 24大悦城MTN001 | 102400704 | 2024-3-27 | 2029-3-28 | 200,000 | 3.50% |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 24大悦城MTN002 | 102400708 | 2024-4-2 | 2029-4-3 | 150,000 | 3.44% |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 24大悦城MTN003 | 102400989 | 2024-10-17 | 2029-10-18 | 150,000 | 5.10% |
|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注) | 24中粮置业MTN001 | 102401027 | 2024-11-04 | 2027-11-06 | 140,000 | 3.45% |
| 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注) | 25中粮置业MTN001 | 102501548 | 2025-8-14 | 2027-8-15 | 150,000 | 2.26% |

注：23中粮置业MTN001期限为2+N，24中粮置业MTN001期限为3+N，25中粮置业MTN001期限为2+N。

三、重要事项

2025年上半年，公司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任务，实现经营韧性持续增强、发展质量稳步提升，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商业方面再拓版图，圆满完成南昌大悦城高质量开业；销售额、客流量同比增长10%以上。开发业务方面，初步完成以“主动健康 场景生活”为价值主张的好房子产品体系，完成住宅产品管理体系的全面升级。改革方面，将商业管理中心调整为商业事业部，进一步提升公司商业管理专业能力、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本页无正文，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签字盖章页）

法定代表人签名：姚长林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大悦城　　公告编号：2025-046

#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9日以当面送达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其中，董事张鸿飞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张明睿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长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听取《2025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及履行董事会授权情况报告》，并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审议《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5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审议《关于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2025年6月30日）》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2025年6月30日）》。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属于关联事项，根据相关规则，在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的关联董事陈朗、张鸿飞已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同意。

三、关于审议《2025年度投资计划年中调整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已经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全体委员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悦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51

#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董事叶金晃、高级管理人员尤军峰、张靖国、张芸彬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2,072,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8208%）的董事叶金晃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18,17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4552%）。

持有本公司股份2,240,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9683%）的高级管理人员尤军峰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60,17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4921%）。

持有本公司股份672,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5903%）的高级管理人员张靖国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68,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1476%）。

持有本公司股份75,2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661%）的高级管理人员张芸彬先生计划在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等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9,2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169%）。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叶金晃先生、总经理尤军峰先生、副总经理张靖国先生及财务总监张芸彬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减持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姓名：叶金晃、尤军峰、张靖国、张芸彬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拟减持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 序号 | 姓名 | 职务 |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
| 1 | 叶金晃 | 董事 | 2,072,700 | 1.8208% |
| 2 | 尤军峰 | 总经理 | 2,240,700 | 1.9683% |
| 3 | 张靖国 | 副总经理 | 672,000 | 0.5903% |
| 4 | 张芸彬 | 财务总监 | 75,200 | 0.0661% |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减持的基本情况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

叶金晃、尤军峰、张靖国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

张芸彬股份来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3、减持数量及其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等：

| 序号 | 姓名 | 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 | 拟减持股份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 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其本人总持股的比例不超过 |
|---|---|---|---|---|
| 1 | 叶金晃 | 518,175 | 0.4552% | 25% |
| 2 | 尤军峰 | 560,175 | 0.4921% | 25% |
| 3 | 张靖国 | 168,000 | 0.1476% | 25% |
| 4 | 张芸彬 | 19,200 | 0.0169% | 25% |

4、减持方式：

叶金晃、尤军峰、张靖国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

张芸彬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

5、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即2025年9月20日至2025年12月19日）进行。

6、减持价格区间：

根据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尤军峰先生、叶金晃先生、张靖国先生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是否与拟减持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董事叶金晃、高级管理人员尤军峰、张靖国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上一年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任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持有的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前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4、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5、如果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上述股份锁定期另有特别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尤军峰先生、叶金晃先生、张靖国先生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张芸彬先生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均不存在违反承诺或规定的情形。

（三）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不得减持的情形

叶金晃先生、尤军峰先生、张靖国先生、张芸彬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2025年修订）》规定的不得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况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等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

2、叶金晃先生、尤军峰先生、张靖国先生、张芸彬先生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规定，并将及时告知公司减持计划实施进度。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拟减持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叶金晃）；

2、《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尤军峰）；

3、《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张靖国）；

4、《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张芸彬）。

特此公告。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ST金科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5-103号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五中院”或“法院”）已经于2025年5月10日及11日裁定批准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的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约定，公司及重庆金科的大部分子公司股权将剥离至破产服务信托，用作清偿公司及重庆金科的普通债权，且移交完成后相关子公司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管理人已经选定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分别为企业破产服务信托的受托人和保管银行，相关协议签署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2、本次业绩预告修正主要系公司在发布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时，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合并报表编制工作尚未全面完成，受部分联合营公司财务资料提供滞后、司法类文书传递时效延迟等影响，公司对前期业绩预告进行修正。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最诚挚的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刊载了《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99号），预计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亏损300,000.00万元至450,00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区间为亏损260,000.00万元至420,000.00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亏损0.57元/股至0.85元/股。

3、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 项 目 | 本报告期 | | 上年同期 | 是否进行修正 |
|---|---|---|---|---|
| | 原预计 | 最新预计 |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300,000万元-450,000万元 | 亏损：752,250.49万元 | 亏损：380,103.09万元 | 是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亏损：260,000万元-420,000万元 | 亏损：666,602.40万元 | 亏损：291,572.12万元 | 是 |
| 基本每股收益 | 亏损：0.57元/股 - 0.85元/股 | 亏损：1.42元/股 | 亏损：0.72元/股 | 是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与本报告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202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时，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合并报表编制工作尚未全面完成，受部分联合营公司财务资料提供滞后、少数项目的资产被拍卖处置、个别项目公司终结破产裁定书传递时效延迟等影响，公司对半年度业绩预告数据进行修正。法院已经于2025年5月10日及11日裁定批准公司及重庆金科的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约定，公司及重庆金科的大部分子公司股权将剥离至破产服务信托，用作清偿公司及重庆金科的普通债权，且移交完成后相关子公司将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管理人已经选定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分别为企业破产服务信托的受托人和保管银行，相关协议签署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报告期内，重庆五中院裁定批准公司及重庆金科重整计划，并终止公司及重庆金科重整程序，公司及重庆金科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公司及重庆金科负责执行重整计划，管理人负责监督重整计划的执行。若重整计划顺利执行，将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及盈利能力，将会对公司2025年度相关财务指标产生积极影响，具体数据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为准。

2、截至2025年7月9日，公司管理人账户已收到全体重整投资人按照《重整投资协议》约定支付的全部26.28亿元重整投资款。重整投资款支付是重整计划执行的核心工作之一。全部重整投资款的按时支付为保障债权人利益提供坚实基础，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将有序推进包括信托计划设立、偿债资源兑付、股份转增登记等事宜，切实做好各项与债权人、投资人及中小股东利益息息相关的各项重整计划执行工作。后续，公司将在法院及管理人的监督及重整投资人的带领下，加快推动新业务发展和战略转型升级，持续做好各项经营工作，着力提升债权清偿率和持续经营能力，回报投资者及债权人的信任和支持。

3、公司坚持把“保交房、稳民生”作为首要经营任务。一是全力争取保交房专项借款和纾困资金，积极争取金融机构的支持，大量项目入围白名单并获得融资，有效缓解项目层面资金流动性压力；二是依法合规用好预售监管资金，确保存量项目开发实现资金封闭运行，确保项目“保交房”风险得到有效缓解；三是公司已在重整计划草案制定过程中，设定专项资金用于部分“保交房”存在风险的项目。

4、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最诚挚的歉意。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5年半年度业绩具体的财务数据将在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56　　证券简称：*ST金科　　公告编号：2025-102号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ST金科 | 股票代码 | 000656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 |
| 姓名 | 张强 | | |
| 办公地址 | 重庆市两江新区龙都路1号金科中心 | | |
| 电话 | 023-63023656 | | |
| 电子信箱 | ir@jinke.com |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362,609,115.49 | 16,048,293,130.38 | -85.2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522,504,869.86 | -3,801,030,910.67 | -97.9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6,666,023,962.32 | -2,915,721,168.34 | -128.6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548,597,815.53 | -882,416,717.36 | 37.8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42 | -0.72 | -97.2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42 | -0.72 | -97.2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不适用 | -236.07% | 不适用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75,749,255,692.82 | 177,183,266,304.67 | -0.8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36,224,460,958.05 | -28,682,918,324.83 | -26.2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25,505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黄红云 | 境内自然人 | 8.78% | 468,779,979 | | 质押 | 348,175,076 |
| | | | | | 标记 | 348,175,076 |
| | | | | | 冻结 | 120,604,903 |
| 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55% | 242,860,865 | | 质押 | 205,340,430 |
| | | | | | 标记 | 89,840,430 |
| | | | | | 冻结 | 74,188,400 |
|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 其他 | 2.58% | 137,500,000 | | | |
|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 其他 | 2.40% | 128,020,000 | | | |
|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 其他 | 1.53% | 81,528,105 | | | |
|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0% | 53,490,200 | | | |
| 重庆财聚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87% | 46,560,000 | | | |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69% | 37,060,000 | | | |
| 国联证券资管-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国联汇睿1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0.64% | 34,121,367 | | | |
| 昆明世科计算机网络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54% | 28,620,000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中，黄红云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庆财聚投资有限公司为黄红云的一致行动人；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与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同属于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账户。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股东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242,854,93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5,935股；股东黄红云通过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459,779,979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9,000,000股。 | | |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详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 重要事项”。

证券简称：*ST金科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5-101号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科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达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对部分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因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融资、展期等业务需要，经与出借人协商一致，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公司或公司控股子公司可以按金科方持股比例对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提供担保。如根据出借人要求，公司控股子公司超过公司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要求其他股东或者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提供反担保。鉴于公司与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的破产重整申请已被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受理，在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前（若重整计划获得批准），公司及重庆金科不再因参股项目公司融资或展期协议签订事宜而新增担保，如该笔贷款存在公司及重庆金科原有担保责任的，由债权人依法申报债权。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拟为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提供的预计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735万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十二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详细内容参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对部分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公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5年9月15日（周一）16点0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9月10日（周三）。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ST金科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5-104号

#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5年8月2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周一）16:0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0日

（七）出席对象：1、凡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1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律师；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重庆市两江新区龙都路1号1幢金科中心27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 议案编码 | 议案名称 | 备注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部分参股房地产项目公司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1、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25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披露。

2、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凡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和深圳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人出席还需持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和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传真信函登记时间：2025年9月11日至2025年9月12日工作时间

3、登记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龙都路1号1幢金科中心22楼，邮编：401121

4、会议联系电话（传真）：（023）63023656

联系人：毛雨、袁哲

5、会议费用：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56；投票简称：金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